

南宁理工学院

课程教案

课程名称	国际结算
适用专业	国际经济与贸易
授课班级	2021 级国贸 1、2 班
开课时间	2023.9---2023.12
课程负责人	杨鲜丽
使用教材	国际结算（第二版）

杨鲜丽

课程名称	国际结算			总计： 48 学时
课程类别	专业必修课	学分	3	理论讲授： 42 学时 技能训练： 6 学时
教学目的	《国际结算》是国际贸易专业一门专业核心课程。讲授内容集“贸易、结算以及融资”为一体，实务性强、实操特色鲜明、知识体系完整，前沿性强。课程重点将“业务逻辑-知识体系-框架结构-实训体系”打通，既有实务，又有逻辑；既是国际贸易实务的拓展，又是国际标准银行实务在商务运作的体现。课程突出强调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本专业多门课程所学习的基础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教学要求	1.保证出勤，不迟到早退，有事提前请假。 2.认真上课,积极参与。 3.熟读相关国际惯例。			
教学方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学手段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 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考核方式	“1+N”的考核方式 课程总评成绩=期末考试成绩×50%+过程考核成绩×50%			
教学参考资料	1.中国国际商会/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2023.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eUCP）（版本 2.1）. 2.中国国际商会/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2023. 托收统一规则电子交单补充规定（eURC1.1）. 3.国际商会.关于审核跟单信用证项下单据的国际标准银行实务(ISBP821)[M].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23.11. 4.中国国际商会, 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关于 URDG758 下的见索即付保函国际标准实务（ISDGP）[M].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22.2. 5.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20[M].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20.1 6.高祥.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20 全面解读与法律指引[M].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21. 8 7.中国国际商会/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国际商会指南: 运输业与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2010[M].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9. 1 8.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信用证项下汇票使用的指导意见 2019.1.8 9.麦肯锡.国际商会.贸易金融咨询小组.冯氏商业情报中心.重新构思全球贸易金融生态系统.2021.11 10.苏宗祥等: 国际结算（第七版）[M].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0.08 11.交通银行国际结算中心.国际结算: 实务、前沿与案例 [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社.2022.1			

章节名称	第一讲 国际结算概述		
授课方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教学时数	2 课时
教学目的	1.掌握国际结算的概念； 2.熟悉国际结算的种类、内容和涉及的法律与国际惯例； 3.了解银行在国际结算中的作用、银行网络和资金转移网络。		
教学方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		
重点难点	重点：国际结算的内容 难点：贸易术语与国际结算的选择		
主要内容	<p>1.为什么学？</p> <p>2.学什么？</p> <p>3.如何学？</p> <p>（1）课堂讲授——课程分六讲讲解</p> <p>（2）案例分析——课堂小案例，课外大作业</p> <p>（3）课堂讨论——交互式教学法、问题讨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讲 国际结算概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国际结算的含义与内容</p> <p>一、国际结算的含义</p> <p>国际结算(INTERNATIONAL SETTLEMENT)：国际结算是指处于两个国家的当事人通过银行办理的两国货币收付业务。</p> <p>二、国际结算的分类</p> <p>1.按是否直接使用现金分为：现金结算和非现金结算</p> <p>2.根据发生国际间债权债务关系的原因：国际贸易结算和非贸易结算</p> <p>3.按付款方式分为：现汇结算和记帐结算</p> <p>三、国际结算的基本内容</p> <p>国际结算主要包括四方面的内容：国际结算的信用工具(主要是票据)、国际结算的方式、国际结算的单据与国际结算融资。</p> <p>案例： LC 条款常常规定“一切单据必须标明 LC NO 或 “一切单据必须用英语”，</p>		

实务中往往因汇票未注明 LC NO.或未用英语出具而被开证行视为不符点吗？由此引发就汇票是否为单据争议。

问题：汇票是单据吗？

四、世界主要货币的清算系统

- (一) 美元清算系统
- (二) 英镑清算系统
- (三) 欧元清算系统
- (四) 日元清算系统
- (五) 票据交易所自动转账系统

五、SWIFT

- (一) SWIFT 简介
- (二) SWIFT 电文格式分类
- (三) SWIFT 电文表示方法

专题讲座：伏军：国际货币结算与兑换：逻辑与规则

第二节 国际结算的发展趋势

- 一、从现金结算发展到非现金结算
- 二、货物单据化、履约证书化，便于银行办理国际结算（凭货付款到凭单付款）
- 三、从买卖直接结算发展到通过间接结算（银行结算）
- 四、从银行双边结算到银行系统的多边清算

第三节 国际结算中的银行

- 一、银行在国际结算中的作用
- 二、国际结算中的往来银行
 - (一) 联行（SISTER BANK）：
 1. 分行(BRANCH) 和支行(SUB-BRANCH)。分行和支行之间的关系称为“联行关系(SISTER BANK)”。
 2. 子银行或附属银行(SUBSIDIARY) 它是在东道国注册的独立金融机构，具有法人地位。

- 3.代表处(REPRESENTATIVE OFFICE)。它是商业银行在国外设立的非营业性机构，为总行或其国外分行提供当地信息，为开办分行奠定基础。
- 4.代理处(AGENCY)。它是商业银行在海外设立的能办理汇款及贷款业务的机构，但被限制经营当地存款业务，是总行的一个组成部分，介于代表处和分行之间，不具有法人资格。资金来源只能是总行或者从东道国银行同业市场拆入。
- 5.联营银行
- 6.银团银行(CONSORTIUM BANK)。

(二) 代理行 (CORRESPONDENT BANK)

第四节 国际结算涉及的法律与国际惯例

一、国际惯例的特点

- (一) 具有国际性
- (二) 一般不具强制性
- (三) 具有相对稳定性

二、国际惯例的作用

三、国际结算涉及的法律与国际惯例

(一)与票据相关的法律和国际惯例

- 1.1882 《英国票据法》；
- 2.1930 《日内瓦统一票据法》；
- 3.1988 《国际汇票本票法公约》；

(二)与结算方式相关的国际惯例

- | | |
|---|-------------|
| 1.托收统一规则 (URC522) | 1996年1月1日生效 |
| 2.托收统一规则电子交单补充规定 (eURC1.0) | 2019年7月1日生效 |
| 3.托收统一规则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 (eURC 1.1) | 2023年7月1日生效 |
| 4.国际备用信用证惯例 (ISP98) | 1999年1月1日生效 |
| 5.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 (UCP600)、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 (EUCP1.0) | 2007年7月1日生效 |
| 6.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 (EUCP2.0) | 2019年7月1日生效 |
| 7.信用证统一惯例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 (EUCP 2.1) | 2023年7月1日生效 |
| 8.关于审核跟单信用证项下单据的国际标准银行实务 (ISBP745) | 2013年4月17日 |
| 9.关于审核跟单信用证项下单据的国际标准银行实务 (ISBP821) | 2023年10月 |

17 日

修订版 ISBP745（2013）颁布 10 年之后，国际商会发布了升级版 ISBP821(2023)。该版本是在梳理了近 10 年间的国际商会意见后吸收了部分意见的升级版（updatation），而非全面修订（revision）。

知识拓展：从 ISBP 修订看国际商会立场——ISBP821 修订内容分析与解读

课程思政融入点：关注国际惯例最新发展动态，培养学生的职业素养和终身学习的精神。

10.信用证项下银行间偿付统一规则(URR725) 2008 年 10 月 1 日生效

11.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URDG758）2010 年 7 月 1 日生效

12.国际保理通用业务规则

国际保理商联合会于 2010 年 6 月更新了《国际保理通用业务规则》（General Rules for International Factoring, GRIF）。

13.福费廷统一规则（URF800)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

14.银行付款责任统一规则（URBPO）（国际商会第 750 号出版物），2013 年 7 月 1 日生效

课前线上预习：中国大学慕课 沈克华《国际贸易实务》课程第三章贸易术语

7.与国际贸易术语有关的国际惯例

- （1）《1932 年华沙一牛津规则》
- （2）《1990 年美国对外贸易定义修正本》
- （3）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0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1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20 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知识拓展：Incoterms® 202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 2020）修订工作历时 3 年，最终版本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发布，并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生效。

	<p>8. 信用证项下银行间偿付统一规则</p> <p>9. 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p> <p>10. 国际保理通用业务规则</p> <p>11. 福费廷统一规则</p> <p>12. 银行付款责任统一规则</p> <p>(三)与单据相关的国际公约与国际惯例</p> <p>(四) 与贸易金融相关的国际惯例</p>
<p>课 堂 思 考</p>	<p>1.往来银行的优先选择顺序?</p> <p>2.进出口商选择什么贸易术语+国际结算方式对自己有利? 如何防范风险?</p>
<p>推 荐 阅 读 论 文</p>	<p>1、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20[M].北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20.1</p> <p>2、中国国际商会/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2023.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关于电子交单的附则 (eUCP) (版本 2.1) .</p> <p>3、中国国际商会/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 2023. 托收统一规则电子交单补充规定 (eURC1.1) .</p> <p>4、王永利.准确看待国际支付清算体系及其在金融制裁中的角色[J].中国外汇,2020.15</p> <p>5、国际商会.数字化贸易交易统一规则 (URDTT) .2021.10</p> <p>6、国际商会.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2020 决策清单和流程图.2022.9.27</p>

章节名称	第二讲 国际贸易结算工具-票据		
授课方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教学时数	4 课时
教学目的	1.重点掌握票据的性质与功能以及汇票、本票和支票的具体使用； 2.熟悉汇票的必要事项及其具体记载、汇票当事人的责任和义务、汇票行为及其具体表示； 3.了解本票、支票与汇票的异同点。		
教学方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学重点难点	重点：汇票绝对必要记载项目 难点：汇票的收款人		
主要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票据概述</p> <p>一、票据的概念</p> <p>广义的票据是指记载一定文字、代表一定权力的书面凭证，包括商业上使用的各种单据或凭证，如发票、提货单、栈单、仓单、保单等。</p> <p>狭义的票据是专指依规定要式签发和流通的汇票、本票、支票等信用工具，是以支付一定金额为目的。就本章内容而言，流通票据是专指狭义票据。</p> <p>二、票据的特征：</p> <p>（一）流通性</p> <p>（二）无因性</p> <p>（三）要式性</p> <p>（四）提示性</p> <p>（五）返还性</p> <p>（六）可追索性</p> <p>三、票据的法律体系和法的冲突的处理原则</p> <p>（一）英美法系</p> <p>（二）欧洲大陆法系</p> <p>（三）我国的票据法</p> <p>（四）法的冲突</p>		

四、票据的功能

汇兑功能（票据的传统功能）、支付功能（票据的基本功能）、信用功能（票据的核心功能，被称为“票据的生命”）、融资功能

第二节 汇票

一、汇票的定义

英国《1882年票据法》：汇票是由出票人向另一人签发的要求即期、定期或在可以确定的将来时间向指定人或根据其指令向来人无条件支付一定金额的书面命令。

出票人的书面命令

付款人应无条件付款

《日内瓦统一法》：汇票需包含：(1)“汇票”字样(2)无条件支付一定金额的命令(3)付款人(4)付款期限(5)付款地点(6)收款人(7)出票日期和地点(8)出票人签字

我国票据法：汇票是出票人签发的，委托付款人在见票时或者在指定日期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二、汇票的种类

(一)按出票人不同

1.银行汇票(Banker' Bill)，是一家银行向另一家银行签发的书面支付命令，出票人和付款人都是银行。这种汇票的信用基础是银行信用。

2.商业汇票(Trade Bill)，是公司、企业或个人签发的汇票，付款人可以是公司、企业或个人，也可以是银行。商业汇票的信用基础是商业信用

(二)按承兑人不同

1.银行承兑汇票：由银行承兑的远期汇票。建立在银行信用基础上。

2.商业承兑汇票：由公司、企业或个人承兑的远期汇票。

建立在商业信用基础上的，如果承兑人破产或因其他原因无力支付，持票人在到期日可能得不到款项。

(三)按付款时间不同

1.即期汇票(Sight Bill or Demand Draft)，是注明付款人在见票或持票人提示时立即付款的汇票。未载明具体付款日期的汇票，也是即期汇票。

2.远期汇票(Time Bill or Usance Bill)，是载明一定期限或特定日期付款的汇票。见票后定期、出票后定期、定日付款均属远期汇票。

三、汇票的内容

(一) 绝对必要记载项目

1. 写明“汇票”字样(BILL OF EXCHANGE, DRAFT)
2. 无条件支付命令 (unconditional order to pay)
 - (1) 书面形式
 - (2) 支付命令
 - (3) 无条件性
3. 出票日期 (date of issue)
4. 确定的金额(certain in money): 金额必须确定, 不能模棱两可

案例: 汇票金额大小不一致

5. 付款人名称 (drawee)
6. 收款人名称(payee) 汇票上的“收款人”通常称为“抬头”
7. 出票人签字(signature of drawer)

相关知识链接 1: 我国《票据法》

相关知识链接 2: 信用证项下的汇票可以更正或更改吗?

(二) 相对必要记载项目

1. 出票地点(place of issue)
2. 付款地点(place of payment)
3. 付款期限(tenor)
 - (1) 即期付款汇票(At sight or on demand)
 - (2) 远期付款汇票

案例: 比较收款时间快慢

(三) 汇票的任意记载事项

相关知识链接: 票据的伪造仅限于伪造签章, 变造属于伪造签章以外的其他事项。

四、票据当事人

基本当事人

1. 出票人(Drawer): 发票人, 主债务人

- 2.付款人(Drawee、Payer): 受票人
- 3.收款人(Payee): 受款人, 抬头人
- 4.背书人(Endorser)和被背书人(Endorsee), 持票人(Holder)
- 5.承兑人(Acceptor): 承兑后成为主债务人
- 6.保证人(guarantor)

五、 票据行为

- (一) 出票(Issue)
- (二) 背书(Endorsement)
- (三) 提示(Presentation)
- (四) 承兑(Acceptance)
- (五) 付款(Payment)
- (六)拒付或退票(Dishonor)
- (七) 保证 (GUARANTEE)
- (八) 追索(Recourse)
- (九) 贴现

第三节 本票

一、本票含义

二、本票的种类

- 1.按出票人不同:商业本票 银行本票
- 2.按付款期限:即期本票 远期本票

三、本票的必要项目

四、本票的当事人

本票的基本当事人只有出票人和收款人两个

第四节 支票 Cheque, Check

一、支票的含义

二、支票的种类

三、支票的绝对必要记载事项 我国《票据法》

- 1.表明“支票”字样
- 2.无条件书面支付的委托
- 3.确定的金额
- 4.付款人名称

	<p>5.出票日期</p> <p>6.出票人签章</p> <p>四、支票的当事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五节 票据风险、欺诈及其防范</p> <p>一、票据风险与票据欺诈</p> <p> 票据作为国际结算中一种重要的支付凭证，在国际上使用十分广泛。由于票据种类繁多，性质各异，再加上大多数国内居民极少接触到国外票据，缺乏鉴别能力，因而在票据的使用过程中也存在着许多风险。</p> <p> 票据欺诈：利用票据骗取他人资金、财物的行为</p> <p>二、风险控制主要有 4 点：</p> <p> 损坏的风险控制</p> <p> 遗失的风险控制</p> <p> 收汇政策的风险控制</p> <p> 退票的风险控制</p>
<p>课 堂 思 考</p>	<p>1.假远期信用证项下汇票的票期应做成远期还是即期？</p> <p>2.汇票的收款人为谁，议付行才能成为正当持票人？</p>
<p>推 荐 阅 读 论 文</p>	<p>1、林建煌.如何确定远期汇票的见票日[J]中国外汇.2013.9.</p> <p>2、徐璐.汇票“拒付”抗辩[J]中国外汇.2012.10.</p>
<p>教 学 后 记</p>	<p>学生容易弄错汇票付款到期日的计算、汇票的收款人</p> <p>须加强训练</p>

章节名称	第三讲 汇款		
授课方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 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教学时数	2 课时
教学目的	1.掌握在国际贸易中的应用、类型及业务流程以及在具体操作时应注意的事项。 2.熟悉汇款的偿付和退汇。 3.了解汇款的概念、汇款方式。		
教学方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学重点难点	重点：汇款风险防范 难点：汇款的起息日的规定		
主要内容	<p>导入案例：驻肯尼亚使馆经商处再次提醒我出口企业谨防贸易欺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思考：如何防范贸易欺诈行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汇款概述</p> <p>一、汇款的基本概念</p> <p>二、汇款方式的当事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汇款人(remitter)在进出口业务中通常是买方。 2.收款人或受益人 (payee or beneficiary)在进出口业务中通常是卖方。 3.汇出行(remitting bank)接受汇款人的委托，办理汇出汇款业务的银行。 4.汇入行(paying bank)又叫付款行或解付行。汇入行通常是汇出行的联行或代理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二节 汇款的种类及业务流程</p> <p>一、电汇 (T/T) (telegraphic transfer)</p> <p>是汇出行应汇款人的要求，用电报(Cable)、电传(Telex)、环球银行间金融电信协会 (SWIFT) 委托付款行向收款人付款的方式。</p> <p>知识拓展：SWIFT 格式</p> <p>知识拓展：起息日及其确定原则</p> <p>技能训练：如何规定汇款的起息日？</p> <p>注意起息日的问题：利用时差、清算假日、节假日的顺延 合理规定起息日</p> <p>二、信汇 (M/T) mail transfer</p> <p>汇出行应汇款人的要求，用航邮信函通知汇入行向收款人付款的方式。</p> <p>三、票汇 (D/D) REMITTANCE BANKER' S DEMAND DRAFT</p>		

汇出行应汇款人的要求开立以其在付款地的联行或代理行为付款人的即期或者期汇票交给汇款人，由汇款人自寄或自带到付款地去凭票付款。

第三节 汇款头寸的调拨和退汇

一、汇款的解付与偿付

二、汇款的退汇

案例：JPY50 万汇成 USD50 万 MT192 注销

第四节 汇款在国际贸易中的应用

一、预付货款（payment in advance）

二、货到付款(payment after arrival of goods)

（一）售定(be sold out)

（二）寄售(consignment)

案例：一宗尼日利亚大额拖欠案件处理的启示

第五节 汇款的风险与防范

一、汇款的主要风险

（一）出口商面临的风险

（二）进口商面临的风险

二、风险防范措施

（一）出口商的风险防范措施

1.了解进口商的信用，争取提高预付款的比例，降低货到付款的比例。避免高风险付款方式进行交易，尽量采用信用证方式支付以降低风险；

2.谨慎选择贸易伙伴，仔细甄别外方信息，多渠道方了解对方资信状况，包括电话联系公司总部以核实分公司及订单真实性信息；

3.谨慎地选择汇款行。为防止进口商与当地银行勾结共谋欺诈，出口商应要求进口商选择信誉卓著的银行或出口商的银行的代理行。

4.不宜接受非物权凭证的运输单据。出口商不宜接受非物权凭证的货运单据，如货物收据、空运单、铁路运单，除非进口商在货物出运前已将货款汇入出口商指定的账户。

5.须收妥货款后放单或电放货物。

（二）进口商的风险防范措施

	<p>1.了解出口商的信用，争取降低预付款的比例，提高货到付款的比例。</p> <p>2.订立合同时，可规定保障条款，以获取银行信用担保或其他担保。要求出口商收取货款时提供银行保函或书面担保，担保如期履行交货交单义务。</p> <p>阅读资料：中国信保发布 2023 年《国家风险分析报告》</p> <p>案例：关于乌克兰“90 天规则”的风险提示（重要）</p>
课 堂 思 考	<p>1.如何规定汇款中的起息日？</p> <p>2.如何防范汇款的风险？</p> <p>3.如何防范制裁风险？</p>
推 荐 阅 读 论 文	<p>1.赵廷彬.跨境汇款欺诈风险防范[J].中国外汇,2023.4</p> <p>2.中国信保发布 2023 年《国家风险分析报告》</p>
教 学 后 记	<p>汇款属于商业信用，须注意防范风险</p>

章节名称	第四讲 托收		
授课方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 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教学 时数	4 课时
教 学 的 目 的	1.掌握 D/P 远期与 D/A 的关键不同点以及在具体操作时应注意的事项； 2.熟知托收业务项下银行办理业务的要点；托收的风险及防范； 3.了解托收的国际惯例。		
教 学 方 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 学 重 点 难 点	重点：托收的风险及防范 难点：远期付款交单的期限设置		
主 要 教 学 内 容	<p>【导入案例】我国 A 企业为扩大出口贸易量而接受了巴基斯坦进口商仅预付少量货款（甚至有的未付预付款），其余货款在货物离港后电汇（T/T）或抵港后 D/P 的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思考：这是低风险的支付方式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托收概述</p> <p>一、托收定义</p> <p>阅读资料：商务预警：乌克兰国家银行清算乌“标准”银行</p> <p>二、托收当事人及其责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委托人（Principal 或 CONSIGNOR） 2. 付款人（Payer 或 Drawee） 3. 托收行（Remitting Bank）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严格执行委托人的指示 （2）严格按照惯例处理业务 （3）对单据的处理 （4）承担过失责任 4. 代收行（Collecting Bank）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执行托收行的托收指示 （2）保管好单据的责任 		

如货物运输从上海到巴西的里奥格兰德 RIO GRANDE，运程 42 天左右。
D/P 远期的付款期限确定最好为 “D/P 45DAYS FROM THE DATE OF B/L” 或者 “D/P 30DAY AFTER SIGHT”

注意：中东地区、南美习惯将 D/P 远期当作 D/A

阅读资料 1：关于意大利公司通过付款交单 D/P 进行贸易欺诈的紧急提示

阅读资料 2：一些海外银行对 D/P 远期的看法及操作模式

（二）承兑交单 Documents against Acceptance (D/A)

承兑交单是指委托人指示托收行、代收行在付款人审单后决定接受单据时，由付款人在汇票上办理承兑，代收行审查承兑手续齐全后留下汇票，单据交付款人。在汇票到期后，付款人再向代收行付款。

只适用于远期汇票的托收；

交单以承兑汇票为条件；见票后 XX 天承兑交单、提单后 XX 天承兑交单

风险分析

出口方：进口方取得单据后拒绝付款

进口方：无风险

总结：承兑交单与远期付款交单的异同点

（三）按其他条款和条件交单

1. 凭付款承诺书交单
2. 凭单付汇或交单付现(CASH AGAINST DOCUMENTS,CAD)

第三节 托收风险及防范

一、不同交单条件下的托收风险

从跟单托收看，付款交单风险较小。

承兑交单风险最大。

二、托收风险的来源

- （一）市场风险
- （二）进口国环境变化的风险
- （三）进口商经营能力的风险

	<p>案例 1:用承兑交单--记名提单编织圈套的托收案</p> <p>案例 2: 2018 规避苏丹高发的国别风险</p> <p>三、托收风险的防范</p> <p>(一) 事先调查进口商的资信状况、经营作风</p> <p>(二) 了解进口国有关政策规定。</p> <p>(三) 使用适当的贸易术语, 争取出口方办理保险。</p> <p>(四) 谨慎选择代收行</p> <p>(五) 制单环节应谨慎</p> <p>(六) 需要时办理出口信用保险</p> <p>四、托收具体运用及应注意的问题</p> <p>(一)托收具体运用</p> <p>(二)托收具体运用应注意的事项</p> <p>1.谨慎选择代收行</p> <p>2.不宜接受 D/A 付款</p> <p>3. 制单环节应谨慎</p> <p>4. 特别注意远期付款交单</p>
<p>课 堂 思 考</p>	<p>1.付款交单与承兑交单的区别?</p> <p>2.进出口商如何选择有利的托收方式可以防范风险?</p>
<p>推 荐 阅 读 论 文</p>	<p>1、文芬.《托收统一规则》重点条款解读[J].中国外汇.2022.4</p> <p>2、郭贝妮.从法院判例和 DOCDEX 裁决看托收业务风控[J].中国外汇.2022.4</p> <p>3、曹远波.托收实务案例及风险解析[J].中国外汇.2022.4</p> <p>4、王敏.谨慎处理托收项下部分支付[J].中国外汇.2018.1</p>
<p>教 学 后 记</p>	<p>进出口商身份不同, 如何选择托收方式才能防范风险?</p> <p>特别注意各国海关规定不同, 学生须调查。</p>

章节名称	第五讲 信用证		
授课方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 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教学时数	16 课时
教 学 目 的	信用证概述、信用证当事人、信用证的种类、信用证的国际惯例、信用证的开立形式及主要内容、信用证的审核及修改、信用证项下的不符点及其处理、信用证的风险与防范等。		
教 学 方 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 学 重 难 点	<p>重点：1.开证申请人、开证行、受益人对信用证兑用方式的选择 2.议付与押汇的区别 3.SWIFT MT700 报文格式</p> <p>难点：构成有效拒付通知的四个要素</p>		
主 要 教 学 内 容	<p>课前学习：中国大学慕课 江西财经大学王善论《国际贸易实务》课程</p> <p>6.6 结算方式的选择</p> <p>6.7 信用证支付条款（王善论）</p> <p>导入案例：警惕潜伏中的信用证风险</p> <p>思考：信用证项下出口方将货物出运后，进口方能否按时付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信用证概述</p> <p>一、信用证的产生</p> <p>二、信用证的定义</p> <p>思考：信用证何时开始不可撤销？信用证何时开始生效？</p> <p>三、信用证的特点</p> <p>（一）开证行承担第一性的付款责任。</p> <p>（二）信用证是自足文件,不依附于贸易合同。</p> <p>（三）信用证业务的处理是以单据为准而不是以货物为准。</p> <p>案例： 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的信用证独立于合同与基础交易的案例</p> <p>四、信用证适用的国际惯例</p> <p>（一）UCP 的发展历程</p> <p>阅读资料：UCP600 修订意见评议</p> <p>（二）UCP 600 简介</p>		

第二节 信用证当事人

一、开证申请人(applicant)

二、开证行(issuing bank, opening bank)

- (一) 根据开证申请人的指示开证
- (二) 审核客户信用，以决定是否收取保证金
- (三) 承担第一性的付款责任
- (四) 审核单据及保管单据的义务

案例：R735/TA741rev 在相符交单的情况下，开证银行能否以UCP作为不兑现到期付款承诺的抗辩依据？UCP600第15条a款

- 思考：
- 1. 是否存在免除开证行信用证项下付款义务的情形？
 - 2. 在既定情况下，受益人与开证行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
 - 3. 受益人向开证行提出索赔时有何具体要求？
 - 4. 受益人可以起诉开证行的拒付行为吗？

三、受益人(beneficiary)

四、通知行(advising bank, notifying bank)

- (一) 核对印鉴或密押证实信用证的表面真实性
- (二) 通知信用证或修改

通知银行有权向开证行收取通知信用证或修改的手续费，但无义务对受益人进行议付或承付货款。如一银行被要求通知信用证或修改，但其决定不予通知，则应毫不延误地告知其处收到信用证、修改或通知的银行。

五、议付行(negotiating bank)

议付行(negotiating bank)是指实施议付行为的被指定银行。

六、保兑行(confirming bank)

保兑行(confirming bank)是指根据开证行的授权或要求对信用证加具保兑的银行。保兑的原因是，开证行信用等级较低或资信较差，除防范开证行风险外，还可防范开证行所在国国家风险以及该国的外汇管制风险。

七、付款行(paying bank)

付款行(paying bank)是指信用证上指定的付款银行。如果信用证未指定付款银行，则开证行即为付款银行。

八、偿付行(reimbursing bank)

偿付行(reimbursing bank)是信用证中指定的代开证行向议付行或付款行进行

偿付（清偿垫款）的银行。

第三节 信用证的种类

一、光票信用证与跟单信用证

根据信用证是否附有单据，可分为光票信用证（clean credit）和跟单信用证（documentary credit）。

二、可撤销信用证与不可撤销信用证

三、保兑信用证与不保兑信用证

根据信用证有无开证行以外的另一家银行加具的保证兑付的责任，可分为保兑信用证（confirmed credit）和不保兑信用证（unconfirmed credit）。

（一）保兑信用证

- 1.保兑信用证的定义与特点
- 2.保兑的需要和保兑行的具体做法
- 3.保兑行对修改的处理
- 4.保兑行的责任

总结：

- 1.保兑行接受单据的行为是否约束开证行？
- 2.保兑行的审单标准？

（二）不保兑信用证

四、直接信用证与间接信用证

五、即期付款信用证、延期付款信用证、承兑信用证与议付信用证（重点）

导入案例：牟其中远期 L/C 欺诈案

思考：开证行如何防范欺诈风险？

- 1.即期付款信用证
- 2.延期付款信用证

案例：不同法律对于远期信用证项下融资的规定不同

西班牙国际银行 诉 巴黎银行 （2000 年英国法院判例）

韩国中小企业银行 诉 巴黎银行 （2003 年韩国法院判例）

思考：假如该案例在 UCP600 项下进行审理比较在 UCP500 项下审理，结果

会有何不同？

（三）承兑信用证

承兑信用证是远期信用证的一种，是指开证行或被指定银行在收到受益人的相符单据后，先承兑远期汇票，并于汇票到期日付款的信用证。

（四）议付信用证

议付与押汇的区别（重点）

除依据单据垫付资金外，议付：

- 1.信用证必须是议付信用证
- 2.要在开证行授权指定的议付行办理议付
- 3.相符交单
- 4.预付或者同意预付

对于付款和承兑信用证而言，被指定银行在相符交单项下付款行为则为承付。

总结：即期付款信用证、延期付款信用证、承兑信用证与议付信用证的比较

种类	即期付款信用证	延期付款信用证	承兑信用证	议付信用证
汇票	需要或不需要	不需要	需要	需要或不需要
汇票期限	即期	—	远期	即期或远期
付款时间	即期付款	远期付款	远期付款	即期或远期付款
受票人	开证行或指定付款行	—	开证行或指定承兑行	开证行或议付行以外的被指定银行
非保兑行对受益人的追索权	无	无	无	有

七、可转让信用证和不可转让信用证

思考：第二受益人如何采取适当的方式，趋利避害，防范风险？

八、背对背信用证

（一）背对背信用证的定义

（二）背对背信用证与可转让信用证的比较

九、对开信用证

十、循环信用证

第四节 信用证的开立形式及主要内容

导入案例：信用证项下的制裁风险

思考：如何防范信用证项下的制裁风险？

一、信用证的开立形式

(一) 信开信用证

(二) 电开信用证

二、信用证的主要内容

信用证内容由于信用证种类的不同而有所区别。尽管如此，信用证所包括的基本内容是类似的。

(一) 信用证本身的信息

(二) 信用证的金额与汇票条款

(三) 货物描述

(四) 装运的说明

(五) 单据的要求

(六) 其他事项

三、SWIFT 开立信用证电文格式

重要：根据 2018 年 11 月 18 日 SWIFT 报文格式重大升级的内容更新教学内容

(一) SWIFT 项下涉及跟单信用证的报文格式有 19 种

(二) SWIFT MT700 报文格式（重点）

以 SWIFT 标准格式开立信用证的代号为 MT700 和 MT701。这是由开证行发送给通知行，用来列明发报行（开证行）开立的跟单信用证条款的报文格式。

SWIFT MT700 的栏位如表 5.3 所示。

表 5.3 SWIFT MT700 栏位介绍

状态 (STATUS)	代码 (TAG)	栏位名称 (FIELD NAME)	内容/选择 (CONTENT/OPTIONS)
M	27	SEQUENCE OF TOTAL (报文页次)	!1n / !1n
M	40A	FORM OF DOCUMENTARY CREDIT (跟单信用证)	24x

		形式)	
M	20	DOCUMENTARY CREDIT NUMBER (跟单信用证编号)	16x
O	23	REFERENCE TO PRE-ADVICE (预先通知编号)	16x
M	31C	DATE OF ISSUE (开证日期)	6!n
M	40E	APPLICABLE RULES (适用规则)	30x [/35x]
M	31D	DATE AND PLACE OF EXPIRY (有效期和交单地点)	6!n29x
O	51a	APPLICANT BANK (开证申请人的银行)	A or D
M	50	APPLICATION (开证申请人)	4*35x
M	59	BENEFICIARY (受益人)	[/34x]4*35x
M	32B	CURRENCY CODE, AMOUNT (跟单信用证的货币及金额)	3!al5d
O	39A	PERCENTAGE CREDIT AMOUNT TOLERANCE (信用证金额浮动允许范围)	2n/2n
O	39C	ADDITIONAL AMOUNT COVERED (附加金额)	4*35x
M	41a	AVAILABLE WITH...BY...(指定的银行及信用证兑付方式……)	A or D
O	42C	DRAFTS AT... (汇票付款期限)	3*35x
O	42a	DRAWEE (汇票付款人)	A or D
O	42M	MIXED PAYMENT DETAILS (混合付款条款)	4*35x
O	42P	NEGOTIATION/DEFERRED PAYMENT DETAILS (议付/延期付款条款)	4*35x
O	43P	PARTIAL SHIPMENTS (分批装运条款)	11x
O	43T	TRANSHIPMENT (转运条款)	11x
O	44A	PLACE OF TAKING IN CHARGE/DISPATCH FROM.../PLACE OF RECEIPT (起运地/发货地/收货地)	65x
O	44E	PORT OF LOADING/AIRPORT OF DEPARTURE (装运港口/始发航空港)	65x

O	44F	PORT OF DISCHARGE/AIRPORT OF DESTINATION (卸货港口/航空目的地)	65x
O	44B	PLACE OF FINAL DESTINATION/FOR TRANSPORTATION TO.../PLACE OF DELIVERY (最终目的地/运往...../交货地点)	65x
O	44C	LATEST DATE OF SHIPMENT (最迟装运日期)	6!n
O	44D	SHIPMENT PERIOD (装运期)	6*65x
O	45A	DESCRIPTION GOODS AND/OR SERVICES (货物/ 劳务描述)	100*65z
O	46A	DOCUMENTS REQUIRED (单据要求)	100*65z
O	47A	ADDITIONAL CONDITIONS (附加条款)	100*65z
O	49G	SPECIAL PAYMENT CONDITIONS FOR BENE (对受益人的特殊付款条件)	100*65z
O	49H	SPECIAL PAYMENT CONDITIONS FOR RECEIVING BANK (对收报行的特殊付款条件)	100*65z
O	71D	CHARGES (费用负担)	6*35z
O	48	PERIOD FOR PRESENTATION IN DAYS (交单期 限)	3n[35x]
O	49	CONFIRMATION INSTRUCTIONS (保兑指示)	7!x
O	58a	REQUESTED CONFIRMATION PARTY(显示指定 保兑行)	A or D
O	53a	REIMBURSING BANK (偿付行)	A or D
O	78	INSTRUCTIONS TO THE PAYING/ACCEPTING/NEGOTIATION BANK (给付 款/承兑/议付行的指示)	12*65x
O	57a	ADVISE THROUGH BANK (通知行)	A,B or D
O	72Z	SENDER TO RECEIVER INFORMATION (附言)	6*35z

注：M = MANDATORY, O = OPTIONAL - NETWORK VALIDATED RULES MAY APPLY

第五节 信用证审核

一、通知行审证

1.信用证的表面真实性

2.开证人（开证行）资信情况

开证人（开证行）的政治背景和资信情况、经营作风的好坏，直接关系到信用证能否安全收汇。

开证人（开证行）的资信主要取决于以下几个方面：

- （1）是否为非银行机构
- （2）是否属于受制裁国家或敏感地区

案例：非银行机构开立信用证合法合规吗？

知识拓展：信用证涉及的制裁风险

专题讲座：美国制裁措施对涉外商事合同的风险影响及规避

- （3）开证人（开证行）所在国家、地区的风险
- （4）信用等级
- （5）以往的回款记录

3.审核信用证的准确性

4.审核信用证条款的合理性

5.信用证是否加具保兑

二、受益人审证（重点）

受益人审证的要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信用证及修改是否是通知行正式通知

信用证一般是通过受益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通知行/保兑行通知给受益人的。这种方式比较安全，若未经银行，信用证直接寄给受益人，应特别注意。受益人应通过银行调查核实。

（二）关注信用证与合同的一致性

（三）信用证是否表明对 UCP600 的适用

（四）审核信用证的效期和交单地点

- 1.审核交单地点是否与信用证有效银行相匹配
- 2.审核交单地点所在地

知识拓展：受益人交单给被指定银行与交单给开证行的比较

(五) 审核各相关日期的合理性

(六) 审核的信用证条款

- 1.审核信用证中有无软条款
- 2.审核单据条款
- 3.索汇路线和索汇方式的审核
- 4.对信用证中费用条款进行审核
- 5.其他审核事项

另外，若信用证条款不完整、相互间矛盾或含糊不清，受益人亦应径洽开证申请人要求开证行修改或澄清。

案例：信用证生效了吗？

思考：1、此信用证是不可撤销信用证吗？为什么？

2、该信用证对受益人有保障吗？为什么？

第六节 不符点及银行的拒付通知

一、不符点的定义

二、不符点的分类

1、实质性不符点

实质性不符点一般是由于受益人（出口商）违反规定造成的。

2、非实质性不符点

虽然国际商会制定的 UCP600 以及国际商会专家组的众多判例都力图对不符点作一个相对明确的规定，要求银行不可以“非实质性”不符点为由拒付，但由于这些都属于国际惯例的范畴，没有法律所具有的强制性，不同的银行执行标准也各不相同。

案例：由一则钱货两空的信用证案例看出口商的风险防范

思考：1.开证行所提出的不符点是否存在？

2.开证行所提出的迟装运的不符点是否成立？

3.应该在什么哪天当天或之前拒付才构成有效拒付？

三、银行的拒付通知

(一) 构成有效拒付通知的四个要素（重点）

- 1.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发出

- 2.必须标明“拒付”字样
- 3.一次全部列出不符点，不符点必须明确
- 4.对如何处置不符单据的说明

案例：不符点成立吗？如何能合理拒付？

（二）拒付通知须注意的问题

- 1.对退修改单据中不符点的审核，申请人及开证行拒付的技巧。
- 2.五个银行工作日最后一刻拒付的潜在风险。
- 3.接受过的不符点可以拒付吗？
- 4.注意拒付通知中的措辞

四、不符点的处理

（一）被指定银行的处理

- 1.寄单前的处理
- 2.被开证行拒付后的处理
 - （1）不符点不成立
 - （2）不符点成立

（二）保兑银行的处理

（三）开证行的处理

第七节 信用证的风险与防范

一、信用证的风险

信用证方式下的风险主要有国家风险、市场风险、欺诈性风险、技术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其中，国家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也存在于其他国际结算方式中。

（一）国家风险

1. 外汇管制风险

进口国实行较严格的外汇管制时，进口商若没有事先得到政府的批准，不能进行货币兑换或者只能逾期兑换，就会使其无法按约向出口商支付货款。

2. 战争、内乱或者暴动的风险

发生战争、内战或者暴动，导致进口商无法履行合同或开证行不能履行信用证项下的付款义务。

3. 其他风险

进口商或开证行所在国家、地区禁止或限制进口商或开证行支付货款或信用证款项；禁止进口商进口货物或撤销已颁布发给进口商的进口许可证；进口商支付货款须经过的第三国颁布延期付款令。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商品价格的波动、利率、汇率等的变动而导致价值未预料到的潜在损失的风险，包括商品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商品风险

当商品市场价格呈下跌趋势时，进口商可能会降低履约意愿。由于信用证运作的独立性，一些进口商有机可乘，利用信用证只处理单据而不涉及货物的特点，当货物市场价格变化对自身不利时，便在单据中挑毛病，以达到降价、减价、迟付、少付的目的。资信欠佳的开证行也往往站在其客户的立场，挑剔单据，以非实质性不符点拒付，帮助客户达到目的。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也称汇率风险，是指在一定的国际经济交往中，因汇率变动，给外汇持有者带来的经济收益或经济损失。

（三）欺诈性风险

（四）技术性风险

（五）信用风险

专题讲座：最新 ICC 争议性的官方意见和海外国贸金融案例解析

二、信用证风险防范措施

（一）出口商的风险防范措施

出口商的风险防范措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订立合同前，做好对进口商的资信调查。在国际贸易中，慎重选择交易对手始终是最为重要的。“KNOW YOUR CUSTOMER”早已成为商场上的黄金法则。如有必要，出口商可通过国内外知名的征信公司对进口商进行专业性的资信调查与评估。

2) 了解进口国相关政策法令和商业习惯。

3) 了解开证行资信等级及开证行所在国国家风险以及该国的外汇管制风险，必要时可要求对信用证加具保兑。

4) 订立好合同的条款。

	<p>5) 认真地审核信用证。</p> <p>6) 应严格按信用证条款和 UCP 以及 ISBP 的规定制单。</p> <p>7) 需要时投保出口信用保险。</p> <p>(二) 进口商的风险防范措施</p> <p>进口商的风险防范措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p> <p>1) 订立合同前，应做好对出口商的资信调查。与出口商一样，进口商必须了解出口商的基本情况。进口商要从历史交易记录和同业交易情况了解出口商的诚信与交易能力。如有必要，进口商可通过国内外知名的征信公司对出口商进行专业性的资信调查与评估。</p> <p>2) 订立好合同的条款。</p> <p>3) 及时了解货物动向，防止出口商伪造单据骗取货款等欺诈行为，防止收不到货物或收到的货物品质与合同不符。</p> <p>(三) 开证行的风险防范措施</p> <p>开证行的风险防范措施包括以下几个方面：</p> <p>1) 调查开证申请人资信情况，严格控制信用额度，落实有效担保，必要时要求其提交 100% 保证金。</p> <p>2) 了解是否是真实的贸易背景。防止开证申请人与受益人串通一气，伪造贸易背景，骗取银行资金。</p> <p>3) 调查受益人的资信情况，防止利用单据恶意欺诈。</p> <p>4) 控制物权单据，以便在申请人无力支付时自行通过处理单据减少风险。</p> <p>案例：议付行为系非善意时法院可判决终止已承兑的支付</p> <p>思考：澳新银行上海分行议付是否善意？</p>
<p>课 堂 思 考</p>	<p>1. 开证申请人、开证行开立什么信用证对自己有利？如何合理利用“信用证欺诈例外”原则，通过选择信用证兑用方式来防范</p> <p>2. 受益人选择什么信用证对自己有利？如何防范风险？</p>
<p>推 荐 阅 读 论 文</p>	<p>1. 夏霖.吴庆勇.信用证业务持续发挥支撑作用[J].中国外汇.2023.2</p> <p>2. 刘梦骁.大宗商品信用证业务风险防控[J].中国外汇.2023.2</p> <p>3. 郭佩.信用证制裁风险防范[J].中国外汇.2023.1</p> <p>4. 杨育灵.不容小觑的信用证操作风险[J].中国外汇.2023.6</p> <p>5. 王栋涛.“湖美案”视角下对信用证单据文本的理解和解释[J].中国外</p>

	<p>汇.2023.8</p> <p>6.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数字商业化简报（第1期）主题：UCP600 跟单信用证下电子邮件交单及文件附件的风险 2023.6.13</p> <p>7.国际商会银行委员会技术咨询简报（第3期）主题：降低跟单信用证下的不符点率 2022.6.27</p> <p>8.张晖.探讨准确拒付[J]中国外汇.2022.5</p> <p>9.梁健.最高院新裁定：如何理解保险合同中“仓至仓”条款---简评“CMA CGM URAL”轮海上货物保险合同纠纷案[J]海商法资讯.2019.4</p> <p>10.刘梦骁.疫情对信用证业务的影响及启示[J].北京.中国外汇.2020（6）</p> <p>11.顾佳.合理选择信用证兑用方式[J].北京.中国外汇.2020（12）</p> <p>12.周箫.从一则信用证欺诈案例看进口商的风险防范[J].对外经贸实务，2016.11</p> <p>13.周晋.国际制裁合规_洞悉脉络[J]中国外汇.2018.1</p> <p>14.王琳.不同地区出口信用证拒付剖析.[J]中国外汇.2018.7</p> <p>15.陈美玲.信用证的迟与罚[J]中国外汇.2018.1.</p>
<p>教 学 后 记</p>	<p>信用证是本课程的重点，学生须掌握 UCP600,及看懂 SWIFT MT700.注意身份的不同选择有利的信用证兑用方式，并防范风险。</p>

章节名称	第六讲 国际结算中的单据		
授课方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 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学时数	10 课时
教学目标	1. 了解国际结算中单据的分类 2. 掌握信用证项下重要单据缮制的注意事项		
教学方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学重点难点	重点：发票的货物描述 难点：分批装运与分期装运区别 提单抬头与背书		
主要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商业发票</p> <p>课前学习： 中国大学慕课：（南京职业交通技术学院 林榕）《外贸单证实务》（国家精品课程）课程链接： https://www.icourse163.org/learn/NJCI-1001753127?tid=1469885448#/learn/content?type=detail&id=1252810589</p> <p>4 缮制商业发票</p> <p>4.1 商业发票的含义和作用</p> <p>4.2 商业发票的内容和制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导入案例：</p> <p>发票显示货物金额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FOB 金额：USD9,800.0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运费：USD100.0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保费：USD100.0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CIF 厦门：USD10,000.0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减去折扣：USD500.00</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实际金额：USD9,500.00</p> <p>思考：发票可以显示这些内容吗？</p> <p>一、国际贸易中使用发票的分类</p> <p>二、商业发票的内容</p>		

货物的品名或服务项目名称、数量、单价、总值。

三、信用证项下发票应注意的事项

(一) 货物描述 (重点)

(二) 贸易术语

(三) 数量

案例：是否构成不符点？

构成不符点。由于 LC 明显规定包装单位单位为“捆”，关于货物可有 5% 溢短装不适用。

(四) 分期支款或装运 (重点)

总结：分批装运与分期装运区别

1. 分批装运

通常意义上的分批装运，对货物分次装运的批数、每批的数量和时间没有限制。如此，受益人可以根据货源的紧缺、市场价格的变化掌握发货数量的多少和发货的次数，是对受益人的一种优惠，但反过来便是对申请人的不利。

2. 分期装运

对分批装运货物的时间、数量加以限制。

如任何一期未按时装运，信用证对该期及以后各期均为失效。

(五) 单价、总金额和币种

(六) 发票的签署和日期

知识拓展：关于签字

阅读资料：《取消认证公约》将在 2023 年 11 月对我国生效

第二节 海运提单

课前导学：

中国大学慕课：（南京职业交通技术学院 林榕）《外贸单证实务》（国家精品课程）课程链接：

<https://www.icourse163.org/learn/NJCI-1001753127?tid=1469885448#/learn/content?type=detail&id=1252810611>

9.1 海运提单的定义和作用

9.2 海运提单的种类

9.3 海运提单的内容和制作

【导入案例】 目的港无人提货 索 20 余万滞箱费

【思考】 1.按照提单收货人的抬头，这是什么提单？该类提单有什么风险？

2.合同可能是什么贸易术语？有什么风险？由谁控制着货权

3.托运人卓力电器有什么过失？作为承运人马士基公司有什么义务？

海运提单

一、海运提单的性质

(一) 货物收据 (receipt for the goods)

(二) 货物所有权的凭证 (document of title)

(三) 运输契约的证明 (evidence of the contract of carriage)

二、海运提单的当事人

(一) 承运人即与托运人签订运输合同的关系人，包括船东及租船合同的承租人。

(二) 托运人即与承运人签订运输合同的关系人。托运人可能是发货人，也可能是收货人。

(三) 收货人即提单的抬头人，他有权在目的港凭提单向承运人提取货物，一般收货人也是提单的受让人、持有人。

(四) 被通知人即货到目的港时，船方发送到货通知的对象，可以是收货人，而通常显示收货人的代理人。

三、提单分类

四、海运提单缮制应注意的事项

(一) 关于名称

仅适用于港至港运输，可以无论任何命名

(二) 托运人、收货人（提单抬头）与背书、被通知人

1. 托运人 SHIPPER

2. 被通知人 NOTIFY PARTY

提单的被通知人可以是收货人，也可以是收货人的联系人或代理人。

3. 收货人 CONSIGNEE（提单抬头）与背书（重点）

提单上收货人一栏常见的形式有记名抬头、不记名抬头和指示抬头 3 种。

指示提单大致分为以下两类。

1. 空白指示抬头：收货人是“凭托运人指示 (TO ORDER/TO ORDER OF SHIPPER)”，托运人做背书后，提单方可转让。

2. 记名指示抬头：收货人是“凭 ABC 公司或 XX 银行的指示 (TO ORDER OF ABC COMPANY/TO ORDER OF XX BANK)”，ABC 公司或 XX 银行做背

书后，提单方可转让。

指示提单的背书是否正确，对银行而言，影响到单证相符的认定；对进口商而言，则涉及到其是否能成为提单的正当持有人并顺利提货。

知识拓展：提单的收货人及背书问题

指示提单的背书是否正确，对银行而言，影响到单证相符的认定；对进口商而言，则涉及到其是否能成为提单的正当持有人并顺利提货。

提单根据收货人出具方法，分为记名提单、不记名提单和指示提单。

- 1、记名提单不可转让，只能由具名收货人提货，无需背书，背书亦无意义；
- 2、不记名提单无需背书，即可转让；
- 3、只有指示提单，转让时才需背书。

(三) 装运港

(四) 卸货港

(五) 货描

(七) 装船批注（重点）

关于作装船批注总结：

- 1.收货地不同于装货港,显示了另一船只名称,是否需要作装船批注?
- 2.收货地不同于装货港,前程运输显示为卡车, 是否需要作装船批注? 需要
- 3.含有 INTENDED VESSEL 字样的提单必须作装船批注
- 4.如果提单未显示信用证规定的装货港为装货港, 须作装船批注。
- 5.如果信用证规定的卸货港显示在最终目的地, 须批注。
- 6.多式运输单据项下船只、装货港或卸货港可以含有“预期”字样, 且无须通过批注标明实际船只、装货港或卸货港。

(八) 转运

(九) 部分装运

(十) 提单的签署

专题讲座：国际货物运输中的单证与供应链规则的重构

主讲人：高伟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原总法律顾问

第三节 保险单据

课前学习：

中国大学慕课：中国大学慕课：《外贸单证实务》（国家精品课程）课程链接：

<https://www.icourse163.org/learn/NJCI-1001753127?tid=1469885448#/learn/content?type=detail&id=1252810606>

8 缮制保险单据

8.1 货物运输风险和损失类型

8.2 保险条款和险别

8.3 保险单据的内容和制作

一、保险单据的分类

(一) 保险单 (**Insurance Policy**)，俗称“大保单”

(二) 保险凭证 (**Insurance Certificate**)

(三) 联合凭证 (**Combined Certificate**)

(四) 批单 (**Endorsement**)

(五) 预约保单 (**open policy**)

如果说保险单类似于全式提单, 预约保险下的保险证明或声明显然类似于简式/空白提单

二、保险险别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伦敦保险协会的《协会货物条款》

(一)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海洋运输货物保险条款》

1、我国海洋货物运输保险的基本险别

(1) 平安险 **Free from Particular Average(FPA)**

(2) 水渍险 **With Particular Average—W.P.A.**

(3) 一切险 **All Risks—A.R.**

保险责任范围比较：一切险 > 水渍险 > 平安险

2、附加险别

(1) 一般附加险别：11

注：一般附加险不能单独投保，但若投保了一切险，就不必加保一般附加险。

(2) 特别附加险

(3) 特殊附加险

①战争险 (**War risk**)

②罢工险 **Risk of Strike**

(二) 伦敦保险协会的《协会货物条款》

1、协会货物条款（A）：ICC（A）

2、协会货物条款（B）：ICC（B）

3、协会货物条款（C）：ICC（C）

4、协会战争险条款

5、协会罢工险条款

6、恶意损害险条款

三、信用证项下保险单据应注意的事项

(一) UCP600 第 28 条的适用

如果信用证要求提交保险单据，诸如保险单或预约保险下的保险证明书或保险声明，适用 UCP600 第 28 条的规定。

(二) 保险单据的出具人

(三) 保险日期（重点）

案例：保险单据的生效日期和保险范围

(四) 被保险人(Insured)和背书（重点、难点）

(五)承保险别(Conditions)

(六)保险金额(Amount Insured)

(七)装载运输工具（Per Conveyance）

(八)开航日期(Slg On or abt)

(九)保险区间

课前学习：

中国大学慕课：

1、（南京职业交通技术学院 林榕）《外贸单证实务》（国家精品课程）课程链接：

<https://www.icourse163.org/learn/NJCI-1001753127?tid=1469885448#/learn/content?type=detail&id=1252810600>

7 缮制原产地证

7.1 原产地证的含义和作用

7.2 原产地证的种类

7.3 一般原产地证的制作和申领

7.4 普惠制原产地证的制作和申领

导入案例：原产地证明必须显示货物描述吗？

思考：1. 该原产地证明的不符点成立吗？为什么？

2. 原产地证明应如何显示货物描述？

第四节 原产地证明概述

一、概念

二、作用

三、原产地证明种类

（一）非优惠原产地证明

1. 一般原产地证明(Certificate of Origin)即通常所说的 CO (certificate of origin)

2. 加工装配证书(Certificate of Processing)

3. 转口证书(Certificate of Re-export)

（二）优惠原产地证明

1. 单向优惠制原产地证明

（1）普遍优惠制原产地证明(GSP FORM A)

（2）我国单方面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惠制原产地证明

2. 区域贸易协定的双向优惠制原产地证明 已签署 22 个自贸区协定

知识拓展 1：给予中国普惠制待遇的国家（仅 3 个国家：挪威、新西兰、澳大利亚。）

知识拓展 2：2023 年特惠税率

知识拓展 3：中国对外商谈自由贸易协定总体情况

知识拓展 4：《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

课程思政融入点：关注我国自贸区协议签署的发展最新动态；关注时政热点，树立大局观、全局观

阅读资料：2023 年 6 月 2 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15 个签署国全面生效

四、信用证项下原产地证明的应注意的事项

（一）原产地证明的特征

（二）原产地证明的格式

	<p>(三) 原产地证明的出具人</p> <p>(四) 原产地证明的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原产地证明的货物描述 2.收货人（重点） 3.发货人或出口商 4.货物原产地 <p>(五) 发票号码及日期、运输路线</p> <p>专题讲座：孙婷婷：RCEP 原产地规则解读及享惠通关实务</p>
课 堂 思 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出口商选择何种抬头可以防范风险？ 2.如何防范无单放货的风险？ 3.RCEP 生效后，中国已实施的优惠贸易协定多达 22 种。作为外贸出口企业，如何正确选择才能最大化享受进口国的关税优惠吗？
推 荐 阅 读 论 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国际商会技术咨询简报（第 7 期）主题：发票的名称.2023.7.6 2.李永宏.从免费货物引发的争议到 ISBP 修订的探讨[J]中国外汇.2023(14) 3.李钦：免费货物之争[J]中国外汇.2023(14) 4.李慧.刘玉蓉.FOB 贸易合同中实际托运人的识别及运费、扩大损失的承担主体认定[J]世界海运.2023.7 5.宋山.王婵娟.再议提单性质在司法实践中的理解与适用[J]中国外汇.2023(8) 6.韩文浩 吕桐.长赐轮（M.V. Ever Given）事件对贸易商的影响——新的风险来临.中伦视界.2021.9.27 7.郭松涛.“仓至仓”保险条款意见溯源[J]中国外汇.2022.2 8.王善论.DOCDEX Decision No.331 原产地证书上的 FOB 价值可以与发票上的 CIF 价值相同吗？- 兼评无锡湖美案 微信公众号：国贸人的小菜园 20200429 9.陈雯.杜铮.杨璐璐.特殊进口信用证实务剖析[J].中国外汇，2023.2 10.商务部国际司负责同志解读《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2021.11.16-174
教 学 后 记	<p>信用证项下的单据必须做到单证相符、单单一致才能安全收汇。</p>

章节名称	国际结算模拟实训		
授方式	作业展示 学生互评 教师点评	教学时数	6 课时
教目的	1、拟定国际贸易合同 2、根据国际贸易合同开立信用证，并能正确选择信用证兑用方式 3、通过对信用证的审核，掌握通知行和受益人各自审核信用证的要点。掌握信用证的开证、审证要点。		
教方法	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重难点	重点：国际贸易合同拟定、信用证审核要点 难点：正确拟定合同条款；信用证兑用方式的选择		
主要内容	<p>一、国际贸易合同的拟定</p> <p>所有学生各自组建一个公司，出口自己家乡的特色商品。合同不超过30 万美元。要求 CIF/CIP 贸易术语，结算方式为信用证。</p> <p>教师抽取学生的国际贸易合同，进行点评，指出错误及精彩之处。</p> <p>二、根据国际贸易合同开立信用证</p> <p>进口商根据合同拟定开证申请书，开证行开出信用证。</p> <p>教师点评</p> <p>三、信用证审核训练</p> <p>（一）知识要点的回顾</p> <p>（二）讲述审核信用证的规则</p> <p>1、信用证审核要点</p> <p>2、信用证审核中常见的问题</p> <p>（三）剖析信用证范例</p> <p>选择一个真实的信用证，讲解信用证条款后，对照国际贸易合同指出信用证存在的问题，并进行分析。</p> <p>（四）学生练习</p> <p>给学生真实的信用证及相应的进出口双方的贸易背景，要求学生审核信用证并提交审核信用证的记录。</p> <p>（五）教师点评</p> <p>抽取学生的审证记录，进行点评，指出错误及精彩之处。</p> <p>课程思政融入点：具备诚实守信、求真务实的契约精神；培养学生注重细节、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p>		

章节名称	第七讲 国际贸易融资		
授 课 方 式	线上（中国大学慕课）+线下（雨课堂、PPT 讲授+板书+专题讲座）	教学时数	4 课时
教 学 的 目 的	1.掌握银行保函、国际保理的定义、当事人及业务流程； 2.熟悉银行保函与跟单信用证的异同点，打包贷款、押汇、发票贴现的定义及业务流程； 3.了解银行保函、国际保理的种类。		
教 学 方 法	讲授，启发式授课，结合案例教学法、任务驱动法、互动教学法		
教 学 重 难 点	重点：贸易融资的风险防范 难点：银行保函的风险点		
主 要 教 学 内 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银行保函</p> <p>课前线上预习：中国大学慕课 刘一展《国际结算操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6.银行保函业务</p> <p>一、保函概述</p> <p>（一）银行保函的含义</p> <p>（二）银行保函的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银行信用作为保证，易于为客户接受 2.银行保函下其付款依据是单据及其他证明文件 3.适用范围广 <p>二、银行保函适用的国际惯例</p> <p>（一）见索即付保函统一规则</p> <p>2009年12月3日在新德里的国际商会执委会上一致通过 URDG758，并于2010年7月1日正式生效。</p> <p>URDG758 有以下两个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 URDG758 规则下，保函的独立性和单据化特征更加明显，单据化的要求非常严格，在一定程度上甚至超过了 ISP98、《联合国独立保函和备用信用证公约》（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Independent Guarantees and Stand by Letters of Credit）等规则对单据化的要求，体现了见索即付保函为受益人提供迅速资金补偿的担保功能。URDG758 第2条对“demand guarantee or guarantee”，“complying presentation”的定义清晰地界定了 URDG758 所规 		

范的保函是独立保函。第 5 条（independents of guarantee and counter-guarantee）、第 6 条（documents v. goods, services or performance）对保函的独立性和单据化作出了明确规定。

2) URDG758 关于保函操作的具体规则比 URDG458 更加详尽。

（二）合约保函统一规则

（三）合同保函统一规则

《合同保函统一规则》（Uniform Rules for Contract Bonds, UR CB524）1993 年 4 月 23 日国际商会制定，以第 524 号出版物公布，1994 年 1 月 1 日生效。

URCB524 共 8 条，3 个附录。其主要内容包括适用范围，定义，保证人和受益人的责任，保证人的履行和终止，保函文本归还，修订、变更、期限的延长，请求和索赔程序，争议的解决。

（四）联合国独立保函与备用信用证公约

《联合国独立保函和备用信用证公约》于 1995 年 12 月 11 日由联合国大会通过，200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公约旨在促进使用独立保函和备用信用证，尤其是在传统上只使用其中一种票证的情况下的使用。公约确认了独立保函和备用信用证的共同基本原则和共有特点。它没有提供合同的规则，由当事人选择一个特定的担保或反担保。

三、银行保函的主要当事人

银行保函业务中涉及的最基本的当事人有三个：申请人、受益人和担保人。其余主要当事人均按照 URDG758 中定义条款进行介绍。

（一）申请人

（二）受益人

（三）担保人

（四）通知方

（五）指示方

（六）转开行

（七）保兑行

（八）反担保人

四、银行保函的内容

根据 URDG758 的规范与要求，银行保函的内容通常包括基本内容和附属内容两部分。

- (一) 相关当事人
- (二) 保函的种类
- (三) 保函的效期
- (四) 开立保函的依据
- (五) 保函金额
- (六) 索赔条款
- (七) 失效时间、失效事件
- (八) 保函的付款
- (九) 适用的法律、仲裁条款及国际惯例

五、保函的类型

- (一) 按保函的开立方式分类
 - 1. 直开保函
 - 2. 转开保函
- (二) 按付款责任分类
 - 1. 从属保函
 - 2. 独立保函
- (三) 按职能分类
 - 1. 付款类保函
 - 2. 履约类保函
- (四) 按保函的适用范围分类
 - 1. 出口类保函
 - (1) 投标保函
 - (2) 履约保函
 - (3) 预付款保函
 - (4) 质量保函
 - (5) 关税保函
 - 2. 进口类保函
 - (1) 付款保函
 - (2) 延期付款保函
 - (3) 租赁保函
 - (4) 补偿贸易保函
 - (5) 来料加工或来件装配保函

六、银行保函的业务运作

我国银行保函的业务处理程序一般包括六个环节，即保函的申请、银行保函的审查、担保人开立保函、保函的修改、保函项下的索赔和保函的失效等。

- (一) 保函的申请
- (二) 银行保函的审查
- (三) 担保人开立保函
- (四) 保函的修改
- (五) 保函项下的索赔
- (六) 保函的失效

知识拓展：保函有效期规定的四种形式

1. 规定以某年某月某日作为失效日期

如“本保函的有效期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任何索赔或延期要求均需在此日我行营业时间结束之前书面送达我行。此日期之后，保函将自动失效。”

2. 规定某一事件的发生作为保函的效期

如“本反担保自贵行通知我行责任解除即告失效”。

3. 规定以某一时段作为保函的效期

如“本保函自开标之日起 180 天内一直有效”。

4. 上述两种或三种形式的结合

如“本保函的有效期至担保人收到上述合同项下最终验收证明之日，或申请人将预付款全部退还给受益人之后 20 日，或 2016 年 12 月 31 日，以最早发生者为准”。

案例：履行保函失效了吗？

思考：1.该履约保函的失效条件是非单据化条款吗？

2.为防止此类纠纷，保函应该如何规定？

第二节 国际保理

课前线上预习：中国大学慕课 姜钰《国际贸易结算》第六章 其他国际贸易结算与融资方式-国际保理

	<p>一、国际保理概述 二、国际保理种类 三、国际保理业务流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三节 其他常见的贸易融资方式</p> <p>课前线上预习：中国大学慕课 刘一展《国际结算操作》出口贸易融资业务</p> <p>一、打包贷款 二、押汇 三、出口票据贴现 四、福费廷 五、进口海外代付</p> <p>案例 1：2020 年 4 月 19 日 兴隆的倒闭 案例 2：青岛港融资骗贷案</p> <p>思考：1.仓单质押是一种什么样的国际贸易融资方式？具体如何操作？ 2.如何防范仓单质押中存在的风险？</p> <p>专题讲座：薛健：国际融资新趋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课 堂 思 考</p>	<p>1.如何防止履约保函诈骗？ 2.若根据 URDG758 规定，哪些情况下保函均应终止？若保函既无失效日又无失效事件时何时终止？ 3.如何防范打包贷款中的风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推 荐 阅 读 论 文</p>	<p>1. ICC China 中国国际商会.2020 国际商会全球贸易金融调查报告.2020.11 2. 2022 年国际商会、全球信贷数据协会履约保函报告.2022.4 3. 宫廷新.贸易融资数字化实践[J]中国外汇.2023.6 4. 张剑涛.贸易金融数字化场景建设实践与思考[J]中国外汇.2023.6 5. 陆璐.保函欺诈例外一例国际商事规则的中国式创新诠释[J]河南师范大学.2018.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教 学 后 记</p>	<p>国际贸易融资方式较多，须 2023 年全球贸易金融发展态势，掌握其特点并注意防范风险</p>